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 103 年 11 月 0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公司治理守則，並於證券主管機構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及本公司網址— http://www.ftc.com.tw/newftc/files.php?m=governance&file=ab6f2cae95c78a49e748895776573bbe 公開揭露。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1~2 條規定。 內容依本公司實務略為修正，惟與守則精神一致。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1.1 本公司除訂有處理股東事務之內部作業程序並設置發言人，隨時接受股東建言或說明疑慮外，另有總經理室各機能組幕僚人員全力支持，對股東的建言或疑慮深入了解並檢討後，提出讓股東滿意的口頭或書面答覆。 1.2 處理利害關係人事務之內部作業，於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章：保障股東權益詳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13 條規定。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2. 本公司對持股5%以上股東及擔任董事、經理人持股有增減或抵押變動情形，均隨時注意掌握，並依規定於每季財務報告揭露持股5%以上股東資訊。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股東，每月均依規定輸入證券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公開揭露。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19 條規定。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3.1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均實施利潤中心管理，各公司人員及財產管理權責均明確劃分，並無非常規交易情事。 3.2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之資金借貸係依市場利率行情加碼計息，每季依業務往來需要重新評估設定貸與金額。對其他公司之背書保證亦訂有保證範圍及額度限制。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14~17 條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p>3.3 對往來銀行、客戶及供應商之業務往來作綜合風險考量，並查核各項業務往來之授信額度及應收款、應付款情形，以降低損失風險。</p> <p>3.4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人交易管理、背書保證、資金貸與等皆訂有辦法加以控管，另依金管會「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訂有「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落實對子公司風險控管機制。</p> <p>4. 本公司訂定「防範內線交易內部稽核管理要點」(請參閱網址：http://www.ftc.com.tw/newftc/internal_audit.php?id=7)本管理要點明文禁止公司內部人員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等違法獲利，並適時宣導教育員工遵循相關規定。</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10 條第 3 項規定。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p>	V		<p>1. 本公司董事成員之提名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對於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進行篩選，並參考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化及獨立性不限制性別及國籍。董事會成員除應具備執行職務所必要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包括 1. 營運判斷能力。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3. 經營管理能力。4. 危機處理能力。5. 產業知識。6. 國際市場觀。7. 領導能力。8. 決策能力等多元化專業背景。本公司「董事成員多元化」11 位均為學有專精及具備產業經營經驗之人士，其中包含 3 位獨立董事，占比 27.3%(含 1 位女性獨立董事；女性董事占全體董事成員 9.1%)，董事除憑藉其專業之領導決策判斷能力、產業、財務會計或法律等專業知識，深化公司治理的獨立性與多元化，各董事學歷、經</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p>歷、性別、專業資格及工作經驗等呈多元分佈，請參閱本年報第17~18頁及第23頁。</p> <p>2. 本公司經100年12月29日董事會決議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另於106年6月23日決議設置審計委員會。除上述兩個委員會外，本公司目前尚無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相關規範已列於本公司治理守則第三章第三節功能性委員會第27~30條。</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8、28-1條規定，惟未符合第28-2條規定，係因本公司現行作業可提名適任適當之董事候選人，依營運實務認無需設置提名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3. 本公司於109年8月7日經董事會決議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已完成109年度定期績效評估，其績效評估結果已提報同年12月11日董事會，相關資料可做為董事薪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7條規定。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4. 本公司每年至少評估一次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針對會計師事務所規模與聲譽、連續提供審計服務年數、提供非審計服務之性質及程度、審計簽證公費、同業評鑑、是否無任何法律訴訟案件或主管機關糾正、調查之案件、審計服務品質、是否有定期進修、與管理階層及內部稽核主管之互動等指標，請會計師及其事務所提供相關資料及聲明書，由管理總部據以評估，已將最近年度評估結果提報110年3月12日董事會。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9條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4.1 本公司已於 108 年 5 月 3 日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並配置適任人員處理公司治理事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3-1 條規定。																												
			4.2 公司治理主管督導管理總部相關單位辦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另請企業總管理處法務室等相關單位協助處理，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																													
			4.3 公司治理主管為管理總部鄭宏寧協理(兼任財務主管)兼任，具備豐富的財經背景及專業經理實務經驗，自 108 年 5 月起擔任公司治理主管期間之進修情形如下：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職稱</th> <th>姓名</th> <th>進修日期</th> <th>進修主辦機構</th> <th>進修課程名稱</th> <th>進修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公司治理主管</td> <td rowspan="3">鄭宏寧</td> <td>108.10.25</td> <td rowspan="3">財團法人中華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td> <td>108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td> <td>3</td> </tr> <tr> <td>108.11.15</td> <td>避免誤觸證交法網—從財報不實與內線交易談起</td> <td>3</td> </tr> <tr> <td>108.11.15</td> <td>法鼓山人文社會基金會</td> <td>企業價值創新</td> <td>3</td> </tr> <tr> <td rowspan="2">公司治理主管</td> <td rowspan="2">鄭宏寧</td> <td>109.4.22</td> <td rowspan="2">財團法人中華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td> <td>我國最新財稅法令動態與企業因應策略</td> <td>3</td> </tr> <tr> <td>109.4.27</td> <td>金管會對於「股東會」與「企業併購」之相關法令及法遵稽核實務。</td> <td>6</td> </tr> </tbody> </table>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進修主辦機構	進修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公司治理主管	鄭宏寧	108.10.25	財團法人中華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108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	3	108.11.15	避免誤觸證交法網—從財報不實與內線交易談起	3	108.11.15	法鼓山人文社會基金會	企業價值創新	3	公司治理主管	鄭宏寧	109.4.22	財團法人中華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我國最新財稅法令動態與企業因應策略	3	109.4.27	金管會對於「股東會」與「企業併購」之相關法令及法遵稽核實務。	6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進修主辦機構	進修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公司治理主管	鄭宏寧	108.10.25	財團法人中華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108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	3																											
		108.11.15		避免誤觸證交法網—從財報不實與內線交易談起	3																											
		108.11.15		法鼓山人文社會基金會	企業價值創新	3																										
公司治理主管	鄭宏寧	109.4.22	財團法人中華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我國最新財稅法令動態與企業因應策略	3																											
		109.4.27		金管會對於「股東會」與「企業併購」之相關法令及法遵稽核實務。	6																											
註：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已依規定於初任此職務起一年內完成進修 18 小時。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5.1 本公司視不同情況，責成管理總部各相關部門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且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對外溝通管道。</p> <p>5.2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明列電話及電子郵件之詳細聯絡資訊，另亦設有發言人電子信箱及投資人電子信箱由專人負責處理，以便利害關係人視不同狀況能有與公司溝通之管道。</p> <p>5.3 公司適時透過下列管道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議題：</p> <p>(1) 股東與投資者：每年召開股東會，股東並可透過電子方式充分行使表決權。另每年發行股東會年報、公佈每月營收及每季自結損益等資料，以利股東瞭解本公司營運狀況。</p> <p>(2) 員工：針對職場安全、員工福利、人權保障、勞僱關係等議題，可經由工會、廠(處)會議等與員工溝通。</p> <p>(3) 供應商及承攬商：本公司秉持永續經營精神，以及遵守公平交易原則，致力要求往來廠商符合環保、工安及人權準則，強化公司網站線上採購與發包作業系統的安全進行公開招標，並定期舉辦廠商說明會，加強雙向溝通與宣導，另廠商可於平台上『廠商意見反應專區』提出問題，由專人即時處理及回覆，致力達到資訊對稱之目標。</p> <p>(4) 客戶：經由拜訪客戶、參與展覽會、產品說明會、客戶滿意度調查等方式，回應客戶重視之產品品質、售後服務等議題。另網站列明銷售服務專線及電子郵件信箱，並藉由「客戶意見反應表」及「客訴處理表」等辦理客戶申訴事項。</p> <p>5.4 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請詳見 2020 年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一貳之二利害關係人互動。</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51 條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6. 本公司股東會目前係自行辦理，惟相關程序係由專責股務單位、法務室及總經理室等部門，依規定嚴謹規劃辦理，使股東會在資訊揭露公開、合法、有效、安全之前提下舉行，並確保股東權益。	雖未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7條第1項之部份規定，惟無損於股東會運作效益。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V		7.1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公司網站，網址為：www.ftc.com.tw，並於「投資人專區」項下揭露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7.2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於總經理室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提供予發言人及相關業務部門解答利害關係人及主管機關之查詢。 V 7.3 本公司原則上係於每月6日公告申報上月份營業收入資料(逢假日順延)，並依規定於期限前公告申報財務報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7、59條規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5條第3項、56條、58條規定。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	V		可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及本公司網頁公司治理專篇(http://www.ftc.com.tw/newftc/governanceop.php)，直接、快速瞭解本公司有關公司治理之各項業務運作情形，並可經由公司發言人、相關部門主管、企業工會等洽詢公司治理相關公開資訊，其它重要資訊略述如下：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2~54條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1. 員工權益：本公司追求和諧的勞資關係，重視員工表達意見的權利，設實體意見箱，並在企業資訊系統設立網路意見箱，各意見箱都指定專人進行瞭解及回覆，建構內部吹哨管理及保護制度，以暢通員工意見溝通管道，並訂有檢舉辦法。此外，企業工會定期召開的理監事會及勞資會議，相關部門均主管出席參加，與勞方代表溝通意見，在重大勞資議題上優先聽取工會意見，並由高階主管與工會座談協商，以達成共識，增進勞資關係和諧及企業永續發展。</p> <p>2. 僱員關懷：為照顧員工身心健康，公司每年均編列預算為員工實施健康檢查，並且在法令規定的檢查項目之外，主動擴大增加篩選項目，讓員工瞭解自身健康狀況，進而愛護與強化自己的身體健康。在員工最關切的飲食方面，公司對於餐廳使用的食材來源、驗收儲存、用水、用油、安全衛生、供膳人員與餐廚清潔作業、食品與餐具洗淨檢驗等作業都按衛生健康相關規範遵循辦理，以確保員工的飲食衛生安全。另外，本公司建置宿舍、休閒生活區籃球場等提供員工優質住宿環境，並設置輔導專人，除定期辦理員工訪、座談，掌握員工適應公司的狀況，也讓同仁在工作或生活上面臨困難時，可以即時向專人諮詢、洽談。相關福利措施請參閱本年報「伍、營運概況」之「五、勞資關係」或 2020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伍、之一之(二)員工權益與福利。</p> <p>3.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以總經理室及股務部門，作為公司與股東之橋樑，在公司資訊透明度方面，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提供投資人相關資訊。為維繫與投資人之良好關係，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制度，提供與股東及法人投資機構之連繫窗口，另除定期參與國內外券商舉辦之投資論壇。</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的採購發包作業，為營造公平競爭的平台，尋找優良的廠商，以合理的價格，適時提供適質、適量之設備、材料、工程或服務，以配合各部門擴建或營運之需求。</p> <p>4.1 公開公平的採購發包機制：本公司以「公開招標」方式辦理採購發包，供應商可透過公司網站線上採購發包系統、郵寄、傳真等方式標價，所有資訊都依晶片卡憑證嚴格管制，確保隱密性，所有採購、發包案件均依廠商對永續經營之理念、道德誠信、報價最適性為評核基礎，且品質、交期、環安等皆能符合本公司業務需要之廠商為優先合作對象。</p> <p>4.2 健全的廠商管理：為穩定用料品質及交期，並確保施工品質及進度，本公司透過健全的廠商管理、定期評鑑、不定期查核等汰換不良廠商並培養長期優良廠商達到雙方良好的合作關係，並配合環保署推動民間企業綠色採購，開發新的優良廠商，以落實換能、節能、減碳、綠色消費等政策。</p> <p>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為依循聯合國永續發展指標，追求良好經營績效，盡力達成「照顧員工、服務客戶、回饋股東」的使命，故對股東、對客戶、對供應商、對員工、對社會等都肩負著善盡照顧的責任。本公司須遵守法律及商業道德規範，與國際接軌提升競爭力，創造股東權益，並供應穩定、符合安衛環綠、物美價廉的產品，更進一步與環境為友，朝向生態工業區發展，推動綠色產業及優先採購綠能原、物料，重視各項社會議題，遵從國際組織倡議，投入適合企業參與之社區及社會公益事業，增進企業社會責任。</p> <p>6. 董事進修之情形：</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進修主辦機構	進修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副董事長 獨立董事	王文淵 謝式銘 郭家琦 洪福源 呂文進 李敏章 蔡天玄 李滿春 謝明德	109. 11.27	財團法人中 華民國證 券暨期貨 發展基金 會	2021年經濟展 望及產業趨勢	3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40條規定
			"	"	"	社團法人中 華公會 理	機構投資人在 企業提升公司 治理中扮演之 角色	3	
			常務董事 (獨立董事)	林聖忠	109. 09.29	中華民國工 商協進會	如何提升企業 財務報告自編 能力強化公司 治理	3	
					109. 09.24	中華民國工 商協進會	「證券投資人 及期貨交易人 保護法」修正 對董監影響及 案例解析	3	
			獨立董事	郭年雄	109. 11.27	財團法人中 華民國證 券暨期貨 發展基金 會	2021年經濟展 望及產業趨勢	3	
								109. 10.22	
					109. 08.06	財團法人中 華民國證 券暨期貨 發展基金 會	董監事(含獨 立)暨公司治 理主管實務研 討會-誠信經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25%;"></td> <td style="width: 25%;"></td> <td style="width: 25%;"></td> <td style="width: 25%; text-align: center;">營與公司治理</td> </tr> </table> <p>註:董事進修時數均達 6 小時。</p> <p>7.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投保責任險,投保金額美金 700 萬元,投保期間自 110 年 2 月 1 日至 111 年 8 月 1 日,投保範圍為執行公司董事、重要職員或受僱人職務時,因其錯誤行為致第三人受有損失,依法應負賠償責任且於保險期間內初次遭受賠償請求,保險公司依保險契約之約定負賠償之責任,已於 110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報告全體董事投保情形。</p> <p>8.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p> <p>8.1 風險管理政策:</p> <p>本公司以紡織製造業為主,僅就本業產品的進出口需要,不可避免外幣往來部位的常備需求(例如:進口原物料或設備、出口成品布),而從事極少項目而且有必要的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然而,為達到企業永續經營的目的,本公司經營政策向以穩健原則,致力於本業踏實的經營績效,不追求高風險的、高槓桿的投機型投資利益。為有效辨識、衡量評估、監督及管控各項風險,提升全體員工之風險意識,期將可能產生之風險控制於可承受程度內,以達風險與報酬合理化、效益最佳化之平衡目標。相關風險事項說明請參閱本年報第 139~143 頁。</p> <p>8.2 風險管理機制:</p> <p>本公司執行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確認與交割作業的人員不得互相兼任,交易人員須依核定之交易內容訂定交易方式及直接與相應的法人所屬之交易對手交易;一旦發現交易價格或明細表不符等異常,須立即採取對策改善。</p> <p>8.3 本公司設置內部稽核室,不定期檢核各項避險交易之成效與</p>					營與公司治理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39 條規定。
			營與公司治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允當性，並做成稽核報告，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持續追蹤改善。</p> <p>8.4 交易策略擬訂： 依公司外匯需求與資金餘絀狀況，配合市場走勢，研擬避險策略與選擇適切之金融商品，包括不過度擴張自需以外的數量、不擴大信用額度、確保在可承受的損失程度內，並設定停損基準等。</p> <p>8.5 操作策略： 本公司之匯率避險以減少公司淨外匯部位之匯率風險為原則。日常營運外匯資金餘絀部分及外幣長期負債，均於市場匯率相對有利時賣出或買入即期或遠期外匯因應，俾使本公司因匯率變動對營收獲利之影響減到最低。</p> <p>8.6 借款與避險部位之市價評估： 由總經理室專案組每月二次，按市價評估各遠期外匯合約避險部位之未實現兌盈損評價資料，提報經營階層核簽，以掌控本公司風險部位之匯兌盈損狀況與避險交易之執行成效。</p> <p>9.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客戶是企業生存與持續之基石，迅速地滿足客戶所需產品與服務，做到誠信穩定、互利共榮。</p> <p>9.1 打造穩定的供需關係： 由於企業的發展與客戶彼此間有共存共榮的重要關係，因此打造穩定的供需關係是每個追求永續發展的公司必須重視之經營主題。本公司著眼於產業的長期發展，配合客戶國際化之行銷，在與客戶長久且良好的合作下，均展現誠信交易、訂價合理、童叟無欺、穩定供需、長期合作、互惠共榮。</p> <p>9.2 提升中下游客戶競爭力： 唯有與中下游客戶共享成長利益，企業方能永續經營。公司之研發中心於新產品開發前，與中下游品牌客戶溝通研擬客</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我雙贏之市場策略，促進本公司新產品之推廣順利，亦增強客戶之競爭力。</p> <p>9.3 電子商務節省成本提升效率 為提升客戶服務效率，本公司已建立企業網站系統、客戶線上服務系統、網路行銷系統等，提升客戶服務，連線的客戶可隨時隨地查詢相關產品訊息、訂單生產進度、檢驗報告、繳庫與交運狀況等即時資料；另於系統後端建立專案客戶績效評核機制、客戶訂單預估與追蹤系統、產品檢驗測試系統等，以提升對客戶服務水準與滿意度，也降低作業疏失及成本。</p> <p>9.4 落實 K.P.I 效益： 客戶重視而要求的關鍵績效指標 KPI (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s)，本公司連續多年列入年度經營政策中，積極執行，包括一次成功率、準時交貨率等。</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 本公司於 109 年度第七屆公司治理評鑑，係名列得分前 21%~35% 之上市公司，針對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已改善項目，及未得分優先因應對策，說明如下：

類別	評鑑指標	本公司改善/因應情形
已改善	1. 公司是否同步申報英文重大訊息？	自 109 年 6 月起申報英文重大訊息。
	2.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並將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落實情形？	本公司 11 位董事成員組成背景多元，多具備經營管理、領導決策、產業知識、國際新知、財會分析、法學背景等多元專業能力及豐富經營經驗。董事會成員，其中 1 位女性董事占全體董事比率為 9.1%；獨立董事 3 位，占比 27.3%，其中 2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1 年以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類別	評鑑指標			本公司改善/因應情形	
優先因應改善	1. 受評年度全體董事之董事會實際出席率是否超過半數？			積極鼓勵董事出席董事會。	
	2. 公司是否訂定並於公司網站揭露禁止董事或員工等內部人員利用市場上無法取得的資訊來獲利之內部規則與落實情形？			110 年下半年度舉辦宣導防範內線交易課程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